

证券代码：839502

证券简称：通普股份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向哈尔滨盈方科技借款叁佰万元整（¥3,000,000.00），借款期限为1个月，借款年利率24%，并由公司股东孙宇佳、胥军提供无偿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上述借款金额、期限和利率以实际签署的《借款合同》（2024盈方贷字026号）为准。相关担保以实际签署的《保证合同》（2024盈方贷字026号-001）、《保证合同》（2024盈方贷字026号-002）为准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年10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哈尔滨盈方科技借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该交易为公司单方面受益的关联交易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胥军

住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松乐街 79-5 号天悦小区 9 栋 2 单元 202 室

关联关系：胥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的董事、董事长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孙宇佳

住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松乐街 79-5 号天悦小区 9 栋 2 单元 202 室

关联关系：孙宇佳女士为公司股东，与胥军先生为一致行动人，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、董事、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，不涉及定价依据和公允性问题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哈尔滨盈方科技借款叁佰万元整（¥3,000,000.00），借款期限为 1 个月，借款年利率 24%，并由公司股东孙宇佳、胥军提供无偿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，是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方交易有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14日